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16-006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刘士余先生因工作需要,已向本行董事会提出辞呈,请求辞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刘士余先生的辞职信于今日送达本行董事会并生效。刘士余先生确认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没有就本人的辞职需要知会本行股东及债权人的任何事项。

本行董事会对刘士余先生任职期间为本行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6-00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2.2条和第12.4条的规定,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2日起停牌。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尽快确定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4〕78号)的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2.16条的规定,本公司承诺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事项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临2016—005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在前期获得农业部核发相应疫苗新兽药证书的基础上,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农业部审查准予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亚型、基因重组)三联灭活疫苗(La Sota株+M41株+Re-9株),详情如下:

一、该新兽药获批产品批准文号的基本信息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生字(2016)160022252

通用名称: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亚型)三联灭活疫苗(La Sota株+M41株+Re-9株)

规格:100ml/瓶、250ml/瓶、300ml/瓶、500ml/瓶

批文有效期:2016年2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二、该新兽药研究开发情况

公司于2012年10月18日向农业部首次提交该疫苗临床试验申请,经后续临床试验、新兽药注册等阶段,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收到农业部核发该疫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该基因重组疫苗研发系公司承担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主要研发内容之一,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该产品研发进程,截止目前已完成了该疫苗上市前所需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新兽药注册和生产批文获取等工作。此前,市场上流通的同类产品鸡新城疫、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亚型)三联灭活疫苗属于常规全病毒疫苗,而公司与合作方开发成功的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亚型)三联灭活疫苗是采用基因重组方法构建获得的重组禽流感(H9亚型)病毒——Re-9株,该毒株具有增殖滴度高、抗原保护谱广、免后HI抗体高、生物安全性好(毒力弱)等优点,该产品填补了国内在禽流感(H9亚型、基因重组)三联灭活疫苗方面的空白,是行业禽用疫苗升级换代的重要新产品。

由于该产品研发费用未完全单独归集,故公司无法披露该产品研发费用已投入具体数额;公司从公开渠道未查询到同类产品鸡新城疫、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H9亚型)三联常规全病毒灭活疫苗的具体销售数据。

三、该新兽药上市前仍需履行程序情况

按照《兽药管理条例》、《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产品已经取得兽药该产品批准文号,除常规监管批签发程序外,无须履行其他审批程序,公司将积极组织生产,产品近期将会上市。

四、该新兽药开发成功对公司的意义及贡献

该新兽药生产批文的取得是公司持续重视科技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的结果,填补了禽流感(H9亚型、基因重组)三联疫苗国内空白,进一步体现了公司的创新实力,同时也推动了公司禽用疫苗产品的升级换代,保持了公司在市场化销售领域多联疫苗创新领先地位,并切实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整体竞争力,将为公司带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23
债券代码:112207　　债券简称:14锦龙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此前因无法与董事长杨志茂先生本人取得联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锦龙股份,股票代码:000712)自2016年1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2016年2月1日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20、2016-21),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至今。

公司现已与杨志茂先生本人取得联系。杨志茂先生已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了安排,并签署了相关授权文件,授权公司董事、总经理刘伟文先生暂时代理行使董事长职责。

目前,公司其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岗正常履职;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运营管理体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运作正常。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锦龙股份,股票代码:000712)自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6-015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2月1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及参会人数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湖北省荆门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湖北省荆门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本事项的详情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6-016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签订的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北省荆门市人民政府于2016年2月19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协议各方

甲方:湖北省荆门市人民政府

乙方: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背景

荆门市地处江汉平原富硒土壤区,富硒农产品资源十分丰富,京山富硒稻米、沙洋富硒小麦、钟祥富硒油料种植示范基地及富硒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已列入《湖北省富硒产业发展规划(2015-2020)》,辖区内的京和米业、彭墩集团富硒稻米产业初具规模。近年来按照"一谷双核、多点支撑"的空间布局,荆门市正在深入实施"中国农谷"这一省级战略,并确定将富硒食品产业列为中国农谷的重要支柱产业和"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力争到"十三五"末将荆门市打造成为中部地区"生态硒都"。

南方黑芝麻集团是以健康食品为主营业务的企业,拥有"南方黑芝麻"驰名商标,经过30多年的发展,已发展成为中国糊类食品第一品牌。公司围绕打造中国黑芝麻产业第一品牌,致力于"黑营养、硒食品"的产业发展战略,希望通过与富硒产业各参与者的共同努力,推动中国健康食品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双方的合作,有利于发挥南方黑芝麻集团的品牌、市场、技术和资金优势,推进荆门富硒食品产业的发展和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变;有利于做大做强"硒食品"产业,实现食品行业跨越发展,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三、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依托汉江流域的富硒资源优势,通过资源整合围绕"硒食品"产业,开发多样性富硒产品,主打"富硒、长寿、生态"品牌,形成富硒大米、富硒豆制品、富硒果蔬种植与加工等全产业链,打造"彭墩长寿食品产业园"和"京和富硒稻米产业园",力争到"十三五"末富硒食品销售收入达到100亿元,使荆门成为中部地区的"生态硒都"。

(二)甲方责任和义务

1、支持企业原料基地建设。政府通过引导土地流转,扶持家庭农场、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种粮大户建设原料生产基地,保证核心区富硒农产品从种子、种植到收储全过程无公害、绿色和非转基因,为乙方发展富硒食品产业提供原料。

2、组建富硒食品行业协会。支持荆门市粮食行业协会协调相关企业成立硒产品加工行业协会,制定行业标准和规章制度,明确准入门槛,促进行业自律,切实维护富硒稻米原产地的知识产权、品牌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3、构建富硒产品公共检测平台。依托荆门市农产品检验检测中心,建立硒元素检测中心,与武汉轻工大学等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合作共建硒元素研究院。

4、维护富硒产品市场秩序。依托荆门市农业综合执法局,整合工商、质监和食药等部门执法力量,强化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维护市场秩序。

5、政策助力产业发展。一是支持乙方通过市场运作整合市域内相关企业,扩大生产规模;二是争取省粮食局将荆门市富硒食品产业纳入"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给予支持;三是将原料基地建设、标准化生产、精深加工等方面的政策性资金重点向富硒食品产业倾斜,支持富硒食品项目的建设和经营。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将荆门富硒食品产业作为乙方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重点打造彭墩长寿食品产业园、京和富硒稻米产业园。

2、通过市场运作,整合彭墩科技集团、京和米业等相关企业的资产,组建项目公司,搭建投资合作平台。

3、深度开发富硒系列产品,延长产业链。在建立富硒稻米、大豆、芝麻、油菜及果蔬种植基地的同时,重点打造与之相关的富硒食品产业。

(四)其他

1、本协议未涉及的其他事项,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形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具体落地项目,双方另行签署相应合同或协议约定。

3、本协议自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黑营养、硒食品"的产业发展战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在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开展富硒食品业务的合作,有利于公司的做强做大和长远发展。

五、重大风险提示

本战略合作协议仅为框架性意向协议,暂未涉及具体投资额度和投资标的,具体的实施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实际合同协议为准。项目具体实施时公司将继续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关于嘉实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

(2016年第2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货币
基金主代码	07000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3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嘉实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6年2月22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6年1月20日至2016年2月21日止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日收益逐日累加) 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日基金收益+前一工作日未分配收益)/当日基金份额总额(按截位法保留到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6年2月23日
收益支付对象	2016年2月22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6年2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6年2月23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进行查询及赎回。

(2)2016年2月22日,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

(3)2016年2月22日,投资者全部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若本次收益分配结转的基金份额低于1000份,基金管理人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若本次收益分配结转的基金份额高于或等于1000份,则该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无法同时赎回,其可赎回起始日为2016年2月23日。

(4)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仍保留每月20日集中支付的方式。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5)咨询办法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86　　证券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6-02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管理子公司成立暨开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14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及于2014年12月1日召开的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并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2015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565号),核准公司设立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准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公告》(2015-056)。

日前,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并领取了《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该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业务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55号540室。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86　　证券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6-03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变更及换领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565号),核准公司设立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核准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减少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根据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上述批复,公司对《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如下:

原文: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必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照法定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现修改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必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照法定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日前,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换领了《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经营范围减少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安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安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安富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1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安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安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2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2月2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2月2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安富回报混合A类	广发安富回报混合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107	00210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暂停申购	暂停申购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护广发安富回报混合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司决定暂停广发安富回报混合基金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6年2月22日起,广发安富回报混合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广发安富回报混合基金恢复开始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敬请留意我司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7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6年2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2月22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2月2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A类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761	0017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	恢复申购	恢复申购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我司决定恢复广发安宏回报混合基金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2016年2月22日,广发安宏回报混合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转入业务。从2016年2月23日起,广发安宏回报混合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外通知。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6—21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简称:佛塑科技、代码:000973)将于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尚需与合作方就合作细节进一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涉及的项目论证、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抓紧进行当中,最终完成尚需一定时间,目前公司尚未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

(三)公司目前尚未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待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目前正在论证过程中,最终项目及数据尚未确定,以董事会审议并公告披露的预案为准;

(四)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发布了《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公告》,因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18日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0个交易日。2016年1月18日,公司发布《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6年2月22日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别于2015年12月25日、2016年1月4日、1月11日、1月25日、2月1日、2月15日发布了《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二、本次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内容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背景

近年来,国家将新能源汽车列为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方向,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已经从发展规划、消费补贴、税收政策、科研投入、标准制定等方面,构建了一整套支持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的政策体系。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必将为动力锂电池产业创造巨大的市场空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爆发式增长带动锂电池需求同步大幅增长。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目的

公司在继续发展塑料新材料主业的同时,持续关注外部经济环境的走向,利用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契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拓展锂离子动力电池业务,是公司"专注于新能源、新材料和节能环保产业的研发与生产"发展战略的体现,是公司做大做强新能源、新材料主业发展战略的体现,符合公司业务结构转型升级的需要。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若成功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推动公司继续向新材料、新能源市场的转型升级,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公司的转型发展;能与主营高品质锂离子电池隔膜的子公司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新材料业务形成上下游关系,能有效利用现有的人员、市场和技术储备,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做大做强新能源、新材料主业;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公司抵抗风险能力,使公司保持持续健康发展。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拟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规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募集的资金数量及投向

公司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暂定):

1. 佛山三水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

公司拟通过合资合作方式或独资方式在佛山市三水区佛塑三水新材料工业园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三水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年产约20亿瓦时18650动力锂电池项目。本项目将引入技术研发团队支持三水项目公司的建设、运营和发展。

2.对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增资,并购买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原股东所持有的部分股权项目

公司拟先向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增资,然后拟收购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原股东所持有的德朗能动力电池公司部分股权。

目前公司尚需与合作方进一步谈判磋商项目合作和实施的具体事宜,合作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

3.设立石墨烯锂离子电池研发中心项目

公司拟引入科研机构,合作组建石墨烯锂离子电池研发中心,由科研机构负责技术研发,公司主要负责技术成果中试放大产业化工作。研发项目以石墨烯为关键核心材料,重点开展石墨烯及石墨烯基动力锂电池的中试产业化研究工作。本项目将公司在资金、资本平台、产业化经验上的优势与科研机构在技术研发上的优势相结合,充分发挥技术储备服务与技术研究成果转化的作用,配合动力锂电池项目的发展,进一步拓展公司在新能源电池领域业务,增强公司技术创新合力和技术储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4.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以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提供资金保障。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目前正在论证过程中,最终项目及数据尚未确定,以董事会审议并公告披露的预案为准。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须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正式批复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三、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

由于本次筹划的非公开发行事项涉及合资合作事宜,且锂离子动力电池行业是公司未进入过的领域,为充分保障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有关中介机构需对相关合作方、标的公司等进行充分、深入的尽职调查,出具相关报告,并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重大投资项目还需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做好各项前置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及审计、评估、券商、律师等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各项工作,抓紧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项目论证分析,多次召开中介机构协调研讨会,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反复进行更细致、深入的研究。经过公司及中介机构、合作方的努力,目前现场尽职调查已初步完成阶段性工作,正抓紧进行进一步的深入调研,公司还需就合作的部分具体事项与合作方继续深入磋商,并结合磋商情况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

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方案确定后,公司还需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履行前置的各项工作程序。

鉴于上述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方案的最终确定尚需要一定时间,为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佛塑科技;股票代码:000973)将于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作。目前公司尚未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方案,尚未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待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时间进程较长,此次复牌不会对公司现阶段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6—16
债券代码:112165　　债券简称:12德豪债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德豪债"票面利率调整暨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根据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年末决定是否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为5.95%,在本期债券的第3年末,公司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35个基点,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年利率为6.30%并固定不变。(注:1个基点为0.01%)

2.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3. 回售价格:100元/张。

4. 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12德豪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一交易日,"12德豪债"的收盘净价为100.231元/张,略高于回售价格。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但后续交易价格可能发生变动,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5. 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日:2016年2月22日。

6. 回售登记期:2016年2月22日至2016年2月24日。

7. 回售资金到账日:2016年3月21日(因2016年3月20日为休息日,故本次回售资金到账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8. 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5年3月20日至2016年3月19日期间利息。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12德豪债",代码"112165"。

3. 发行人: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 发行规模:人民币8亿元。

5. 债券存续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95%(债券存续